

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（星期三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3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胡健召集并主持，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董事会换届选举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为持续、稳定的回报股东，让股东充分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，公司拟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.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40,000,000 股，以此为基数计算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,500 万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8.34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经济目标责任制相关事项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18年修订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2019年修订）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2019年修订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9年4月修订）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。具体内容详见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

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2020-017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就关联交易事先向独立董事发出书面材料，并取得3位独立董事关于同意将“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”提交董事会讨论的事前确认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2020-018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会议通过了本议案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2020-019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会议通过了本议案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2020-020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八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借款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九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为满足其经营和发展需要，同时拓展本融资渠道，董事会通过了本议案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2020-021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十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会计政策变更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，并按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列报收入相关信息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损益、总资产、净资产，同意实施本次变更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2020-022）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十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设立宁夏全资子公司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，是为了积极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，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，利用中西部资源优势，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。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投资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设立宁夏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2020-023）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十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会议通过了本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2020-024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3 日